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0 January 202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20 年 1 月 9 日越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通知你，在越南担任主席期间，安全理事会将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议程项目下就“联合国与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合作”这一主题举行简报会。

为此，越南编写了概念说明(见附件)。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大使

邓庭贵(签名)



2020 年 1 月 9 日越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安全理事会定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议程项目下举行的关于“联合国与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合作”主题简报会的概念说明

引言

1. 在《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的指导下，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稳步扩大。在当今日益相互关联的世界中，这一点尤其意义重大，因为恐怖主义、跨国犯罪和气候变化等许多多方面挑战不再是国家问题或区域问题。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作为联合国可靠的合作伙伴积极参与，对于联合国履行任务至关重要。安全理事会在其 2013 年 8 月 6 日的主席声明(S/PRST/2013/12)中表示，“其打算考虑采取进一步步骤，酌情促进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进行更密切和更具操作性的合作”。

背景

东南亚国家联盟为区域和全球和平与安全做出了重要贡献

2. 1967 年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成立时，东南亚正处于动荡之中，东盟揭开了该地区历史新篇章。自 1999 年以来，在东盟所有 10 个现任成员国的充分参与下，东盟成功为本地区带来了团结、信任和友谊。自成立以来，东盟取得的最大成就就是帮助防止了重大冲突的爆发，为该地区 6.5 亿人民营造了一个更加和平、更加安全、更加繁荣的环境。

3. 取得这一重大成就在很大程度上要归功于东盟为管理其成员国之间以及与外部伙伴的关系，努力制定和共享规范。《东盟宪章》、《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东亚峰会互利关系原则宣言》及其他文书为国家间持久和平奠定了坚实基础。依据《东盟宪章》所载不干涉内政；尊重独立、主权、平等、领土完整和民族认同；以及放弃侵略、放弃威胁或使用武力或以任何不符合国际法的方式采取的其他行动等原则，通过对话协商，妥善处理了传统安全问题。这种协商、不对抗和建立共识的方式，统称为“东盟方式”，有助于营造一种信任和信心的氛围，使成员国能够摒弃过去和未来的分歧，本着相互尊重和理解的精神共同努力。

4. 东盟的另一个重要贡献是有效应对新出现的非传统安全问题，其中包括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网络安全、跨国犯罪、贩运人口、非法毒品、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以及气候变化等。这些问题的影响远远超出了区域范畴。东盟认识到这些威胁日益严峻，已采取具体行动预防和解决这些问题。东盟建立了东盟跨国犯罪问题部长级会议、东盟毒品问题部长级会议、东盟打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儿童行动计划等各种机制和框架，以加强信息共享，促进经验和最佳做法交流，加强区域和国家的人力和能力。

5. 此外，东盟在促进区域和全球层面对话与合作方面也得到广泛认可。通过东盟发起的各项机制，如各种东盟+1 机制、东盟区域论坛、东亚峰会、东盟国防部长扩大会议，东盟与区域内外的合作伙伴就影响和平与安全的问题进行磋商与合

作。迄今为止，通过派驻东盟的 91 名非东盟国家大使，以及东盟与亚洲、欧洲、拉丁美洲和非洲其他区域和国际组织之间的互动，探索并扩大了与外部伙伴的合作。这些平台成功促进了对话、建立了信任，预防了冲突，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了巨大贡献。

重新审视东南亚国家联盟与联合国之间的伙伴关系

6. 东盟与联合国在和平、安全与稳定这一共同目标上的伙伴关系不断发展。东盟和联合国在 2000 和 2005 年举行了两次峰会，启动了两个组织在和平与安全等各主题的高级别对话。

7. 2006 年，东盟获得大会观察员地位，随后于 2007 年签署了《谅解备忘录》，使东盟和联合国之间建立了全面合作伙伴关系。自 2000 年以来，东盟-联合国峰会已经举行了十次，最近一次是在 2019 年举行的。东盟-联合国年度部长级会议自 2010 年以来一直是东盟、联合国大会主席和联合国秘书长之间接触的平台。

8. 随着 2011 年通过《全面伙伴关系联合宣言》，2013 年设立联合国联络官，特别是通过了《落实全面伙伴关系联合宣言行动计划》(2016-2020 年)，东盟与联合国之间的伙伴关系变得更加具有战略意义。《行动计划》中提出了和平与安全领域的 22 条行动路线，包括防扩散、地雷行动、妇女、和平与安全、反恐和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网络犯罪、非法毒品、人口贩运、跨境安全，其中 90% 以上的行动路线已经得到落实。

9. 通过东盟成员国国家协调中心和东盟维持和平中心网络开展的活动等途径，和平行动和建设和平方面的合作继续得到加强。截至 2019 年 10 月，东盟成员国已向联合国维和任务部署了约 5 000 名军事和警务人员以及技术人员。在 2018 年 4 月举行的东盟国防部长扩大会议维持和平行动专家工作组会议期间，联合国宣布，从 2018 年底开始，将一个三方伙伴关系项目扩大到东盟地区。

东南亚国家联盟与联合国的合作：前进方向

10. 东盟与联合国伙伴关系的稳步发展，是双方将合作互动提升到更高水平的坚实基础。面对当今日益严峻的和平与安全挑战，进一步加强东盟与联合国之间的合作可以带来新方法，在维持和平、预防冲突和解决冲突方面继续迅速做出反应，舍我其谁。

11. 东盟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之间加强互动将进一步促进成功完成《行动计划》(2016-2020 年)，并随着两个组织之间制定 2021-2025 年期间新的行动计划，继续保持势头。

目标和指导性问题

12. 在此背景下，越南作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计划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举行首次简报会，主题为“联合国与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合作”，目的是探讨推进东盟与联合国和平与安全合作的思路、方式和方法。希望与会者重点讨论以下建议问题：

1. 东盟如何更好地补充联合国在应对和平与安全威胁方面的工作？
2. 整个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如何使东盟更好地参与预防冲突、解决冲突、维持和平和冲突后重建的国际共同努力？
3. 鉴于和平与安全遇到了新出现的非传统、跨部门威胁，东盟和联合国如何促进东盟部门机构和联合国有关机构之间进行有效协调，实现协同增效？
4. 东盟和联合国在促进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有哪些潜在的合作领域和合作形式，以更实际方式实现协同增效？

形式

13. 预计先由东盟和联合国的高级别代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随后安理会成员发言。
-